附件1:

\*\*\*部门（本单位）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括**

一、 部门职责

二、 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本单位）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九、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十、 政府采购支岀情况说明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括**

**（一） 职能职责**

1、宣传贯彻执行党和国家的教育方针、政策、法律法规等，坚持依法治教、依法治学，贯彻执行县教育局的行政规章制度。
       2、配合县、乡人民政府制定符合党的教育方针和国家教育法律法规以及本校实际的教育发展规划和学校布局调整规划,并抓好组织实施和落实工作。
       3、配合各级人民政府依法动员、组织适龄儿童少年入学，严格控制辍学。负责抓所在镇的成人教育工作，抓好扫盲和巩固工作，推进普及义务教育。
       4、组织开展本校的教育教学科研和教育教学改革，科研兴教，科研兴校。负责对本校教育教学业务的具体管理，负责教育教学管理及教研教改工作，全力推进素质教育实施。
        5、按照教师的职数、编制和管理权限，负责本校教师人事管理、继续教育、考核考评等工作。
        6、指导、管理、检查、评价本校的教育教学工作，提高办学质量和办学效益。按照义务教育课程计划，开齐课程，开足课时，认真实施中小学的教育教学管理，全面推进素质教育，全面提高教育教学质量。

**（二） 机构设置**

本部门由1所中心小学，为汪集学校，12所村小，其中1所完全小学，为瓦子岭小学，11所教学点，为高家小学、前进小学、何家小学、对坡小学、包家小学、池沟小学、沙黑池小学、盐沟小学、盐沟教学点、李家沟教学点、瓦子岭教学点，11所幼儿园，为高家幼儿园、李家沟幼儿园、包家幼儿园、池沟幼儿园、马家幼儿园、盐沟幼儿园、沙黑池幼儿园、对坡幼儿园、瓦子岭幼儿园、何家幼儿园、汪集幼儿园，共计24个机构。

**第二部分 2021年度部门（本单位）决算报表**

表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二：收入决算表

表三：支出决算表

表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表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表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表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岀决算表

表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表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以上9张附表详情请见附件1（注：空表需按零值列示，不得删减）。

1. **2021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收入总计19,842,150.52元，支出总计19,842,150.52元。与2020年决算数相比，收入增加360879.96元，增长1.85%，支出增加360879.96元，增长1.85%。主要原因是财政返还上年度未支出结余资金，在本年度进行指出等。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收入合计19,783,644.93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9,782,644.93元，占99.99%，其他收入1000元，占0.01%。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支出合计19,835,151.72元，其中：基本支出19,835,151.72元，占1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财政拨款收入19,782,644.93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866469.88元，增长4.58%。主要原因是，财政返还上年结余、两免一补资金提标、人员奖金、人员职称工资及学生数变动等。

本部门2021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9,834,151.72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411386.75元，增长2.12%。主要原因是财政返还上年结余，在本年进行支出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978.92万元，占本年支出的 100%，较上年决算数增加40.74 万元，增长2.1%。主要原因：财政返还上年结余，本年度进行支出，人员资金增加等。

主要用于以下几个方面：

教育支出17926966.78元，占90.6%,较年初预算数增加453074.77元，主要原因是财政返还上年度结余资金，在本年初进行支出，人员增资等；

社会保障与就业支出1283326.48元，占6.48%,较年初预算数减少39801.2元，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调出，死亡等;

卫生健康支出578935.68元，占2.92%,较年初预算数减少46809.6元，主要原因是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调出，死亡等；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1年度一般公共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9789228.94元。其中：人员经费16699252.1元，较上年减少502304.2元，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调出，死亡等。人员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等。公用经费3089976.84元，较上年增加909768.17元，主要原因是财政返还上年结余资金，在本年进行支出等，公用经费用途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电费、手续费、劳务费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本部门（本单位）“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为0元，支出决算数为0元，较年初预算数增加0元.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1年度本部门（本单位）**因公出国（境）费用**年初预算数为0元，支出决算数为0元。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数为0元，支出决算数为0元,费用支出较年初预算数增加0元.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数为0元，支出决算数为

0元。

**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数为0元，支出决算数为0元。

**（三）“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实物量情况**

2021年度本部门（本单位）**因公出国（境）**共计0个团组，0人。

1. **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21年本部门（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元

**九、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部门（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单价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1年本部门（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合计252021元，其中：政府釆购货物支出252021元（其中上级调拨支出117536元，自行采购134485元）。主要用于釆购办公设备、办公家具等固定资产。

**十一、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情况说明**

2021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4922.78元，支出44922.78元，结余0元，主要用于少年宫设施设备采购，如体育设施、乐器设备、绘画工具等。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说明**

无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无**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现金流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 的收入，包括未纳入财政预算或财政专户管理的投资收益、银行存款利息收入、租金收入、捐赠收入，现金盘盈收入、存货盘盈收入、收回已核销的应收及预付款项、无法偿付的应付及预收款项等。各单位从本级财政部门以外的同级单位取得的经费、从非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经费，以及行政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反映在本项内。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七、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缴纳所得税、提取专用基金、转入事业基金等当年结余的分配情况。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结转下年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经营结余。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人员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的“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指政府收支分类经济科目中除“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外的其他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 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 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 货物和服务等的各项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护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四、工资福利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为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十五、商品和服务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单位购买商品和服务的支出（不包括用于购置固定资产的支出、战略性和应急储备支出）。

十六、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十七、其他资本性支出（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类级）：反映非各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构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注**：本部分至少应包含以上信息，不得删减。）

附件1：2021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表（9张）

附件2：《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附件3:《单位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如无可不附）